



CJ2023-04-004-01

报告编号: CJ2023-04-004-01



检 测 报 告

项目名称: 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委托检测

检测类别: 常规检测

委托单位: 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报告日期: 2023.4.24

山东纯久检测科技有限公司



检测报告说明

1. 本报告未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、CMA 章无效；
2. 本报告无编制人、审核人、及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；
3. 本报告涂改无效；
4.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，部分复制本报告无效；
5. 本报告未经本公司同意，不得用于广告宣传；
6. 由委托人送检的样品，本公司仅对样品所检项目的符合情况负责，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由委托人负责；
7. 对本报告若有异议，请在收到报告之日起 15 天内以书面形式向本公司实验室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；
8. 除客户特别声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留样；
9. 本报告检测结果和评价结论仅对本报告中检测样品负责。

山东纯久检测科技有限公司

邮箱：chunjiujiance@163.com 电话：0535-6965354

地址：烟台开发区奇山路 7 号内 1 号



微信公众号



企业微信



公司简介

一、基本情况

委托单位		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			
受检单位		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			
受检单位地址		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沙大街 35 号			
委托人		亓志远	联系方式		18363812662
采样日期		2023.4.14	完成日期		2023.4.21
样品数量及状态	水(含大气降水)和废水	污水	样品数量	6×250ml、7×500ml	
			样品状态	玻璃瓶、塑料瓶封装完好无泄漏	
	环境空气和废气	有组织废气	样品数量	10×气袋、8×吸收管	
			样品状态	气袋、吸收管密封完好	
备注		/			
本页以下空白					

检测

二、检测项目分析及检出限

检测项目	方法依据	分析方法	仪器设备	检出限
水（含大气降水）和废水				
污水				
pH 值（无量纲）	HJ 1147-2020	玻璃电极法	PHB-4 便携式酸度计（CJ-M-102）	--
悬浮物	GB/T 11901-1989	重量法	ZA120.A4 电子分析天平（CJ-M-004）	4mg/L
化学需氧量	HJ 828-2017	重铬酸盐法	6B-12C 型回流消解仪（CJ-A-076） 50ml 酸式滴定管（CJ-M-094）	4mg/L
氨氮	HJ 535-2009	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	752Pro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（CJ-M-003）	0.025mg/L
总磷	GB/T 11893-1989	钼酸铵分光光度法	752Pro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（CJ-M-003）	0.01mg/L
总氮	HJ 636-2012	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	752Pro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（CJ-M-002）	0.05mg/L
石油类	HJ 637-2018	红外分光光度法	DM-600 红外分光测油仪（CJ-M-015）	0.06mg/L
环境空气和废气				
有组织废气				
VOCs（以非甲烷总烃计）	HJ 38-2017	气相色谱法	SP6890 气相色谱仪（CJ-M-010）	0.07mg/m ³
硫化氢	国家环保总局（2003）第四版（增补版）	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	752Pro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（CJ-M-003）	0.001mg/m ³
氨	HJ 533-2009	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	752Pro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（CJ-M-002）	0.25mg/m ³
*臭气浓度（无量纲）	HJ 1262-2022	三点比较式臭袋法	--	10
噪声				
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	GB 12348-2008	声级计法	AWA6228+多功能声级计（CJ-M-115） AWA6021A 声级校准器（CJ-A-089）	--
备注	1. 结果有“L”表示未检出，其数值为该项目检出限。 2.*项目由于本公司无检测资质，分包给山东朗润环境检测有限公司（资质认定证书编号：191512340212）检测，分包数据见分包报告 No.S23041404。			

三、检测结果

1.水（含大气降水）和废水

(1) 污水

表 1-1 污水检测结果

检测项目	检测点位	污水总排口
		2023.4.14
样品编号		WS-20230414-01-01-0001
pH 值（无量纲）		8.0（12.6℃）
悬浮物（mg/L）		21
化学需氧量（mg/L）		340
氨氮（mg/L）		0.992
总氮（mg/L）		11.5
总磷（mg/L）		0.08
石油类（mg/L）		0.06L

本页以下空白

2.环境空气和废气

(1) 有组织废气

表 2-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检测项目		检测点位			
		一期车间精馏废气排放口			
		2023.4.14			
		1	2	3	平均值
排气筒高度 (m)		30			
烟温 (°C)		36	41	41	39
标干流量 (m³/h)		2903	3187	3143	3078
VOCs (以非甲烷总烃计)	样品编号	Q-20230414-01-0101	Q-20230414-01-0102	Q-20230414-01-0103	--
	排放浓度 (mg/m³)	2.66	2.27	3.29	2.74
	排放速率 (kg/h)	7.72×10 ⁻³	7.23×10 ⁻³	1.03×10 ⁻²	8.43×10 ⁻³

表 2-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检测项目		检测点位			
		一期车间真空废气排放口			
		2023.4.14			
		1	2	3	平均值
排气筒高度 (m)		30			
烟温 (°C)		45	49	49	48
标干流量 (m³/h)		1601	1624	1525	1583
VOCs (以非甲烷总烃计)	样品编号	Q-20230414-01-020101	Q-20230414-01-020102	Q-20230414-01-020103	--
	排放浓度 (mg/m³)	3.24	2.93	2.61	2.93
	排放速率 (kg/h)	5.19×10 ⁻³	4.76×10 ⁻³	3.98×10 ⁻³	4.64×10 ⁻³

本页以下空白

表 2-3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检测项目		二期车间废气排放口			
		2023.4.14			
		1	2	3	平均值
排气筒高度 (m)		25			
烟温 (°C)		39	41	43	41
标干流量 (m³/h)		3325	3196	3363	3295
VOCs (以非甲烷总烃计)	样品编号	Q-20230414-01-03-0101	Q-20230414-01-03-0102	Q-20230414-01-03-0103	--
	排放浓度 (mg/m³)	4.17	3.30	3.91	3.79
	排放速率 (kg/h)	1.39×10 ⁻²	1.05×10 ⁻²	1.31×10 ⁻²	1.25×10 ⁻²
硫化氢	样品编号	Q-20230414-01-03-0301	Q-20230414-01-03-0302	Q-20230414-01-03-0303	--
	排放浓度 (mg/m³)	0.03	0.04	0.04	0.04
	排放速率 (kg/h)	9.98×10 ⁻⁵	1.28×10 ⁻⁴	1.35×10 ⁻⁴	1.21×10 ⁻⁴
氨	样品编号	Q-20230414-01-03-0401	Q-20230414-01-03-0402	Q-20230414-01-03-0403	--
	排放浓度 (mg/m³)	0.77	0.98	0.91	0.89
	排放速率 (kg/h)	2.56×10 ⁻³	3.13×10 ⁻³	3.06×10 ⁻³	2.92×10 ⁻³

表 2-4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检测项目		二期车间废气排放口			
		2023.4.14			
		1	2	3	最大值
排气筒高度 (m)		25			
样品编号		Q-20230414-01-03-0201	Q-20230414-01-03-0202	Q-20230414-01-03-0203	--
臭气浓度 (无量纲)		309	354	416	416
本页以下空白					

3.噪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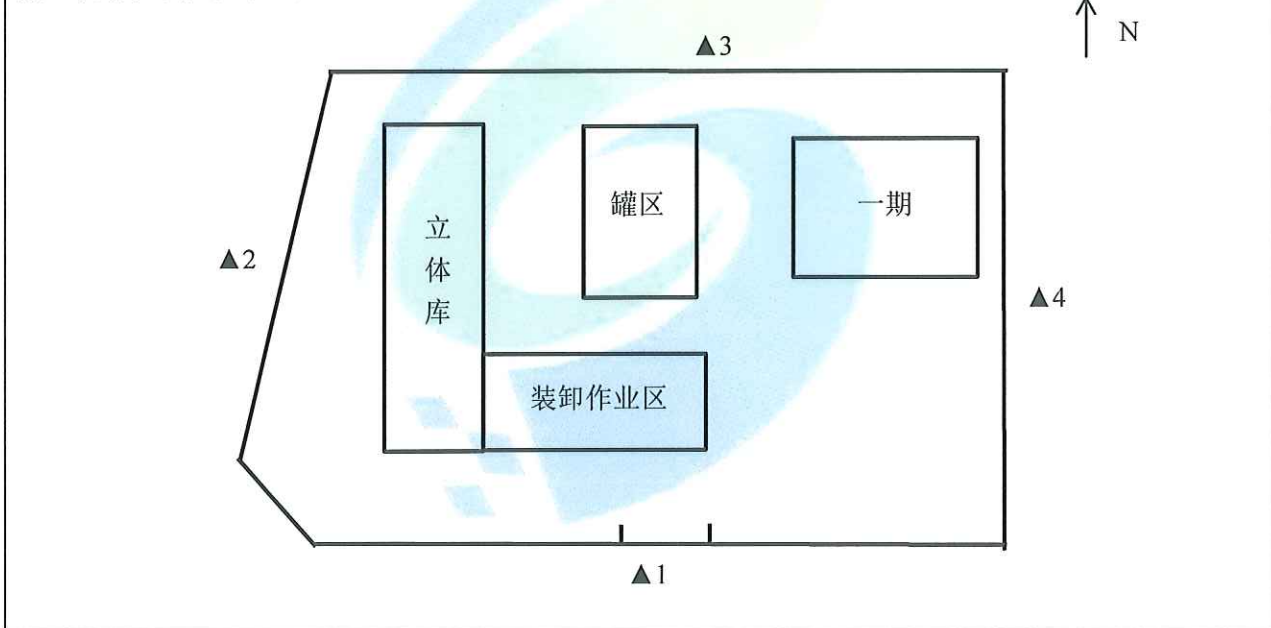
表 3-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

检测时间		检测结果 Leq (dB (A))			
		▲1	▲2	▲3	▲4
2023.4.14	昼间	53.6	56.9	53.8	52.4
	夜间	47.7	48.4	46.5	47.3
备注		测量前校准值: 93.8dB (A), 测量后校准值: 93.8dB (A)			

表 3-2 检测期间气象条件

采样日期		温度(°C)	大气压 (hPa)	相对湿度 (%RH)	风向	风速 (m/s)	总云	低云
2023.4.14	13:44	13.5	1003.4	57	N	1.5	--	--
	22:01	5.2	1010.4	52	N	1.7	--	--

附: 现场检测点位示意图



报告结束

编制: 王婷

审核: 杨丽

签发: 吴好琦

